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26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05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05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并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5月13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27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05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19年05月13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明钦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05月13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28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0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4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85,500,0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27,000,000.00元后,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258,500,000.00元,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汇入公司的银行账户。再扣除本次发行直接相关费用人民币10,486,3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013,7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月11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0340425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2012年10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与广东翔鹭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8990697	193,294,500.00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营业部	955088001917090024 9	30,000,000.00	12,619,949.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营业部	726368196410	35,205,500.00	-
广东翔鹭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05751005	-	-
合 计			258,500,000.00	12,619,949.43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1. 2017年3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本次变更部分实施地点的募投项目是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之一:年产6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该项目的原实施地点为广东省潮州市深圳(潮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径南分园(以下简称“径南工业区”)。公司原拟将径南工业区作为年产6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但目前由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尚未配套到位,致使该园区目前尚不能满足上述募投项目投产的需求。为了优化硬质合金生产效率,满足产能扩大的需求,公司决议变更部分生产工序实施地点为公司本部。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2. 近年来,在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的带动下,机械加工技术进入了“高速、高效、智能、复合、环保”的发展新阶段,出现了高速(效)切削、近净成形、柔性化加工等新的制造技术及装备,为制造业开发新产品、提高加工效率和加工质量、保护生态环境、降低能源和资源消耗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在新加工工艺及装备中,切削加工的新技术及刀具的进展尤为突出,已成为当今先进制造技术十分重要的基础工艺之一,也是金属加工企业开发新产品、新工艺、应用新材料和建立创新体系不可缺少的关键技术。由于原募投项目的编制时间较早,随着公司及钨行业的快速发展,原募投项目逐渐凸显无法匹配公司发展速度及高度契合市场需求等不足,已不能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因此,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公司需响应市场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在把握硬质合金市场契机的同时,利用有限的资金抢占市场先机,加快对精密工具领域进行商业布局的速度。综上,经公司管理层对市场机遇以及风险因素的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将原“年产6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产能进行适度缩减至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将缩减所致的募集资金中7,500万元用于新项目“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的建设。2017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于2017年9月8日由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3.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募投项目“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潮州市凤泉湖工业区变更为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复兴路35号复兴工业园。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主要原因系东莞市是国内硬质合金切削工具的主要交易集散地,将部分募投实施地点变更于此,有利于公司贴近消费市场,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符合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对其他项目实施造成影响。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2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事项于2017年2月23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2017年度,公司在上述额度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7亿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全部到期收回。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以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将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2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2,119.77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报告期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238,117,099.76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人民币2,723,349.1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619,949.43元,与募集资金专户的截止日余额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619,949.43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5.09%。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部分款项尚未结算,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如下:

按各募集资金建设项目产品线,在投产后实现销售的产品来确认该项目实现的产品收入和成本,按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来计算该项目已实现收入应承担的费用,按公司的税负率计算该项目已实现收入应承担的税金,即项目实现利润等于产品收入减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及相关的企业所得税。

十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三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24,801.37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3,811.71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7,500.00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3,811.71万元。其中:2018年度使用7,168.35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0.24%										
投 资 项 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年产6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	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	19,329.45	11,829.45	12,052.04	19,329.45	11,829.45	12,052.04	222.59(注1)	2019年7月
		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		7,500.00	7,505.22		7,500.00	7,505.22	5.22(注1)	2020年9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	1,782.53		3,000.00	1,782.53	-1,217.47(注2)	2019年7月
3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2,471.92	2,471.92		2,471.92	2,471.92	-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801.37	23,811.71		24,801.37	23,811.71	-989.66	
合 计				24,801.37	23,811.71		24,801.37	23,811.71	-989.66	

注1: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差异的原因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

注2: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差异的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部分款项尚未结算,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附表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名 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达产期年均净利润)	最近三年的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2,402.64	不适用	337.87	822.70	1,160.57	注1
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	不适用	6,676.41(注2)	不适用	-36.11	-622.90	-659.01	注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4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9,079.05	不适用	301.76	199.80	501.56	

注1: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计划建设期为1.5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7年1月到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有所顺延。2018年8月23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期延长一年,年产300吨特种硬质合金产业化项目计划建设期变更为2.5年。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该项目建设尚未完工。

注2:该数额与公司2017年8月22日公告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中的达产期年均净利润6,865.00万元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考虑了2017年12月28日公司将该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变更为“东莞市长安镇厦岗社区复兴路35号复兴工业园”后对该项目的效益产生的影响。

注3:特种硬质合金材料及高精密硬质合金工具智能制造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该项目的实施于2017年9月8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该项目建设尚未完工。

注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目标是提升新产品研发能力和技术改造能力,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从公司研发的产品中间接体现。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29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近期公司董事会接到持有公司18.88%股权的控股股东陈启丰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陈启丰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陈启丰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表决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9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黄龙镇工业园江西翔鹭钨业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江西翔鹭系翔鹭钨业全资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提案如下:

提案一:《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提案二:《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提案四:《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提案五:《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提案六:《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提案七:《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提案八:《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提案九:《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提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提案十一:《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案十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余刚、张立、陈少瑾、高再荣、肖连生及廖俊雄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提案一至提案十一由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17)。提案十二由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1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19-026)。

提案五、提案七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提案五、六、九、十、十二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回执(请见“附件二”)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15633

(2)联系传真:0768-6303998联系电话:0768-6972888-8068

(3)会议联系人:李盛意

(4)联系邮箱:stock@xl-tungsten.com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指示(按上表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附件二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9年5月21日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842,投票简称:翔鹭投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 2019-058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大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相关具体信息请参考公司于2019年5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19-05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1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5月10日前十大股东情况(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2,090,222	22.62
2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	241,775,600	19.38
3	青岛天晟投资有限公司	89,100,000	7.14
4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88,060,100	7.04
5	深圳市华美达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6,200,000	4.51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4,364,908	4.36
7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01,406	2.07
8	深圳市华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670,100	1.74
9	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383,000	1.63
1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景尚精选】单一资金信托	16,909,802	1.36

二、2019年5月10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	241,775,600	19.38
2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9,257,086	19.18
3	青岛天晟投资有限公司	89,100,000	7.14
4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88,060,100	7.04
5	深圳市华美达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6,200,000	4.51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4,364,908	4.36
7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01,406	2.07
8	深圳市华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670,100	1.74
9	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383,000	1.63
10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景尚精选】单一资金信托	16,909,802	1.36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19-03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天圣,股票代码:002872)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9年5月10日、2019年5月1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重要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涉嫌职务侵占罪尚处于司法调查阶段,公司未能获取相关信息。

5、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因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司法机关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群、原高级管理人员李洪等的调查尚无明确结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该事项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是否产生影响、影响金额等,均具有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和规避审计风险方面的考虑,对公司2018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相关规定,股票于2019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具体请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董事会对2018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交易所将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